

國立南投高級 商業職業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定

109年7月13日校務會議討論通過

111年6月30日校務會議討論通過

112年1月19日校務會議討論通過

114年6月30日校務會議決議

一、依據

- (一) 111年3月7日教育部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26379A 號函「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注意事項」。
- (二) 111年9月22日教育部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126513P 號函「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相關規定審查意見表」修正。

二、目的

為維護學生身心健康發展，衡酌其成長生理需求，並考量校園安全、交通狀況及家庭需求等因素，訂定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定，以健全身心發展、提升學習品質。

三、訂定原則

- (一) 考量學生到校時間、學習環境、校園安全、學校整體運作需求及學生家庭需求等因素，訂定本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定。
- (二) 本校每日上課7節，每週總上課節數35節。課後之課業輔導依教育部相關規定辦理。
- (三) 其他非學習節數之活動例如：集會、午餐、午休、環境清掃、課間活動等，依教育部規定納入作息時間表規劃。

四、作息配當如下(作息時間表，如附件一)

- (一) 上學時間：週一至週五7:40-8:00學生自主學習，上午8時前到校。
- (二) 學習節數時間：每週一至週五，每日上午8時10分至12時共四節課，每日下午13時10分至16時05分共三節課，每週共三十五節課為正常學習節數，包含必(選)修課程、團體活動時間及彈性學習時間。每節鐘響後超過5分鐘登記為遲到、超過10分鐘登記為曠課。
- (三) 午餐及午休預備時間：每日12時至12時30分，學生於各班教室用餐，並於12時30分至12時35分，完成各班廚餘整理及傾倒、清洗餐具。若有午休公差勤務依申請單所載就定位。
- (四) 午休時間：每日12時35分至13時00分，實施午休，學生於教室個人座位安靜休息，避免影響他人安寧。
- (五) 環境打掃時間：每日15時00分至15時15分，實施教室區、外掃區環境整理，及垃圾整理回收。
- (六) 課業輔導時間：每週一至週四於16時10分至17時00分為課業輔導時間，依教育部「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」規定實施，並不得提前講授各該科目教學進度表所定之課程內容，且不對學生實施列入學業成績計算之評量。
- (七) 放學時間：
 - 1. 無課業輔導學生放學時間為16時05分。
 - 2. 課業輔導學生放學時間為17時00分。

3. 每日放學時，各班應指定專人確實關閉電源及門窗，檢查完畢後始可離校。

五、與校園安全及生活公共秩序相關規定：

- (一) 學生因個人或家庭特殊因素，須提早上學或延遲放學時應由家長向學務處提出申請（以學期為單位填寫如附件二特殊需求申請表），並由學務處指定安置地點。
- (二) 早上搭學校專車且已進入校園學生，若因購買早餐需離校，請事先完成申請（以學期為單位填寫如附件二特殊需求申請表）始可外出，惟出校園之安全將由學生自行負責。
- (三) 第一節上課前到校學生，請進行自主學習相關活動。若進入各班教室後，請保持安靜避免影響他人學習。
- (四) 上學期間若需提前離校，應依規定辦理臨時外出請假手續。
- (五) 為維護學生在校園活動之安全及不影響進修部上課，另依規定申請留校學習扶助、晚自習等學生，請準時於特定地點就位。並避免於上午七時前到校、下午五時三十分後離校，本校值勤學務人員將依規定時間進行校園淨空。

六、輔導管教措施：

- (一) 每日學生到校後，第一節上課前自主學習時間，不實施學業或成績評量。
- (二) 學生於非學習節數活動之參與狀況，不列入出席紀錄及學習評量；但基於維護學生在校安全，各時段仍應實施點名登錄，並視學生參與情節採正向輔導管教措施，僅限於口頭糾正、列入日常生活表現紀錄、通知監護人協請處理、書面自省或靜坐反省。

七、本規定經校務會議通過，陳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 國立南投高商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表

國立南投高商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表		
時間	作息內容	備註
07：40~08：00	學生自主學習	
08：10~09：00	第一節上課	
09：00~09：10	課間	
09：10~10：00	第二節上課	
10：00~10：10	課間	
10：10~11：00	第三節上課	
11：00~11：10	課間	
11：10~12：00	第四節上課	
12：00~12：30	午餐	
12：30~12：35	午休預備	1. 各班廚餘整理及傾倒、清洗餐具。 2. 午休公差勤務依申請單所載就定位。
12：35~13：00	午休	
13：00~13：10	課間	
13：10~14：00	第五節上課	
14：00~14：10	課間	
14：10~15：00	第六節上課	
15：00~15：15	環境打掃時間	進行各班教室、外掃區清掃，垃圾整理回收。
15：15~16：05	第七節上課	
16：05~16：10	課間	
16：10~17：00	課業輔導	
17:00	放學	

附件二 國立南投高商學生特殊需求申請表

國立南投高商學生特殊需求申請表									
班級		座號		姓名		家長姓名		連絡電話	
申請原因：									
說明：									
家長簽名：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							
導師意見：									
導師核章：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							
輔導教官意見：									
輔導教官核章：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							
生輔組長簽核					學務主任簽核				